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4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在广东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28）。

一、全资子公司工商注册登记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八方（广东）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7 月 8 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领取了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22MA560G1J9R
名称：八方（广东）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治民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仟万元
成立日期：2021 年 07 月 08 日
营业期限：长期
住所：博罗县园洲镇桔龙村胜丰集团二期华登科技园第 6 栋 2-4 楼
经营范围：电机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助动车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自行车及零配件批发；助动自行车、代步车及零配件销售；电池销售；科技中介服务；家用电器研发；显示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备查文件

《八方（广东）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5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1 年 4 月 8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中新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购买了“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 NSU00163”产品，产品期限 91 天。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0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内容。

2021 年 7 月 9 日，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公司已收回本金 15,000 万元及相应理财收益 1,140,616.44 元，收益符合预期。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64,000.00	64,000.00	380.07	—
2	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19,000.00	—	—	19,000.00
合计		83,000.00	64,000.00	380.07	19,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98,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42.56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0.94	
目前已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理财额度				19,000.00	
尚未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理财额度				36,000.00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				55,000.00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501　　证券简称：韦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0
转债代码：113616　　转债简称：韦尔转债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已获得证监许可[2020]3024 号）核准，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 244,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韦尔转债”），共发行 2,440 万张韦尔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期限 6 年。

公司控股股东虞仁荣先生认购韦尔转债 785,771,000 元（7,857,710 张），占发行总量的 32.20%，虞仁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绍兴市韦豪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绍兴韦豪”）、虞小荣先生共认购韦尔转债 1,015,395,000 元（10,153,950 张），占发行总量的 41.61%。

自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至 2021 年 6 月 25 日，虞仁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虞小荣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合计减持韦尔转债 488 万张，占发行总量的 2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2021 年 6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3）。

公司近期收到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通知，前次减持公告披露后至 2021 年 7 月 8 日，虞仁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虞小荣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合计减持韦尔转债 244 万张，占发行总量的 10%。本次减持完成后，虞仁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共计持有韦尔转债 2,833,950 张，占发行总量的 11.61%。

本次减持的具体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持有人	本次减持前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前占发行总量比例（%）	减持数量（张）	本次减持数量占发行总量比例（%）	本次减持后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后占发行总量比例（%）
虞仁荣	2,980,760	12.22	2,430,000	9.96	550,760	2.26
绍兴韦豪	2,273,190	9.32			2,273,190	9.32
虞小荣	20,000	0.08	10,000	0.04	10,000	0.04
合计	5,273,950	21.61	2,440,000	10.00	2,833,950	11.61

特此公告。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610　　证券简称：麒盛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7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相关手续，并已取得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11780498339G
名称：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秋茂路 158 号
法定代表人：唐国海
注册资本：人民币 28,006.9727 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5 年 10 月 19 日
营业期限：2005 年 10 月 19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电动床及其配套用品的研发；家用电力器具及其配件的研发；计算机数据传感器的研发；控制器的研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的研发及应用；软件开发；电动床及其配件、家具、通用零部件、民用灯具、电机、电源适配器、电子元器件、床垫、床罩、纺织品的制造、加工；电动床及其配件、家具、通用零部件、民用灯具、电机、电源适配器、电子元器件、床垫、床罩、纺织品的销售；从事进出口业务；下设分支机构从事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的设计、施工（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1-060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55,000 万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除上述调整外，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确定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包括但不限于循环滚动使用方式、投资品种、实施方式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1、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 日与中国银行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营业部签署了《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认购委托书（机构客户）》。公司委托中国银行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营业部，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800 万元人民币购买理财产品：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该理财产品已于 2021 年 7 月 8 日到期，实际年化收益率 3.20%，公司已于 2021 年 7 月 8 日收回本金人民币 1,800 万元，并取得收益人民币 55,232.88 元，与预期收益相符。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2、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 日与中国银行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营业部签署了《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认购委托书（机构客户）》。公司委托中国银行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营业部，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900 万元人民币购买理财产品：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该理财产品已于 2021 年 7 月 9 日到期，实际年化收益率 1.50%，公司已于 2021 年 7 月 9 日收回本金人民币 1,900 万元，并取得收益人民币 28,109.59 元，与预期收益相符。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82,100.00	59,900.00	613.86	22,2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1,8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40.42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5.6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2,2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2,800.00	
总理财额度				55,000.00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866　　证券简称：桃李面包　　公告编号：2021-079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10,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七期产品 169
- 委托理财期限：90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2021 年 4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 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证券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进行委托理财。详情请阅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发布的《桃李面包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489 号”核准，公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0.00 亿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为 100 万手（1,000 万张），期限 6 年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人民币 1,839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98,16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到账，并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由其出具“会验字[2019]7478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情况

（一）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额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1	江苏桃李面包有限公司一期投资项目	33,678.59	25,161.00	24,418.67
2	四川桃李面包有限公司烘焙食品生产项目	33,155.85	23,000.00	10,061.00
3	青岛桃李食品烘焙食品生产基地项目	32,247.89	22,000.00	3,684.53
4	浙江桃李面包有限公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1,070.76	28,000.00	11,832.91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共计 49,997.11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共计 2,715.53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50,879.42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募集资金余额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6,879.42 万元，用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4,000.00 万元。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七期产品 169	10,000	1.00% 或 3.20% 或 3.30%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0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安全性高、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本次委托理财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公司遵守审慎投资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七期产品 169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期限：90 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1.00%或 3.20%或 3.30%
产品收益计算方式：本金×实际年化收益率×实际期限/360
产品认购日：2021 年 07 月 08 日
产品成立日：2021 年 07 月 08 日
产品到期日：2021 年 10 月 08 日
认购金额：人民币 10,000 万元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委托理财的投向为 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七期产品 169。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 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遵守审慎投资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92 年 06 月 18 日	李晓鹏	4,667,909.50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否

受托方主要财务指标。（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368,110
净资产	454,998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142,479
净利润	37,905

（二）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818），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本公司之前同受托方保持着理财合作业务关系，未发生未能兑现或者本金、利息出现损失的情形，公司也查阅了受托方相关工商信息及财务资料，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理财业务开展的具体情况。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0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5,685,107,101.21	5,864,678,412.02
负债总额	852,319,205.79	866,713,110.76
净资产	4,832,787,895.42	4,997,965,301.26
	2020 年度	2021 年 1-3 月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101,366,061.62	175,563,076.02

截至 2021 年 03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14.78%，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总资产比例为 1.71%，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比例为 2.00%，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10.21%。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理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较大影响。

公司自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七、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属于保本型的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影响。

八、决策程序的履行、独立董事意见及保荐机构意见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2021 年 4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 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证券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进行委托理财。详情请阅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发布的《桃李面包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二）独立董事意见

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包含 3 亿）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3 亿元（包含 3 亿）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对桃李面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发 表核查意见如下：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且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

九、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元）	尚未收回本金（万元）
1	华夏银行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	13,000	661,219.17	0
2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44,000	44,000	2,989,150.69	0
3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29,000	29,000	1,729,205.47	0
4	光大银行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19,000	9,000	538,000.00	10,000
合计			105,000	95,000	5,917,575.33	1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1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2.07%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0.6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1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20,000
总理财额度（万元）						30,000

特此公告。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233　　证券简称：大参林　　公告编号：2021-053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此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了人民币 3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7 月 9 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5,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归还募集资金的相关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目前，公司已归还全部补充流动资金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特此公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106　　证券简称：恒银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4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恒银科技”）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9 日上午 10 点在恒银金融科技园 A 座五楼会议室召开了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武延宾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武延宾先生担任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武延宾先生将与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一起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特此公告。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7 月 10 日

附件：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武延宾，男，1985 年 6 月出生，唐山学院专科；2009 年 2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天津市高田物流有限公司物流专员；2010 年 12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长久物流集团天津业务中心外协管理工员；2011 年 3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青岛海尔物流天津分公司统一项目部仓储主管；2012 年 5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格瑞夫（天津）包装容器有限公司物流主管；2014 年 1 月至今历任恒银科技商务主管、营销中心销售管理部副经理、生产中心管理部副总经理、生产中心仓储部总监；2017 年 7 月至今任恒银科技职工代表监事。

证券代码：601139　　证券简称：深圳燃气　　公告编号：2021-029

深圳燃气关于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合同类型：气源采购合同
- 合同金额：年合同量×合同期限×采购单价
- 合同生效日期：2021 年 7 月 7 日
- 合同履行期限：2021 年 7 月至 2034 年 2 月
-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本合同的签订有利于公司优化气源结构，对本年度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本合同的履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本合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 特别风险提示：

1.由于上游供应商存在因国际油气价格波动、行业政策变化、汇率波动、贸易管制等不确定因素造成的风险，合同履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合同双方具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合同履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一、审议程序情况

2021 年 7 月 7 日，经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燃气”或“公司”）董事长审批、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关于签署广东大鹏 LNG 代加工项目相关协议的议案》（LNG：液化天然气），同意公司与广州发展天然气贸易有限公司签署天然气购销合同，采购天然气约 27 万吨/年。根据《深圳燃气合同签订授权管理办法》，该事项属于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订权限，无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合同标的情况

深圳燃气等粤港澳大湾区城燃企业委托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发展”）的全资下属企业广州发展天然气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贸易公司”）办理与落实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粤港方股东约 65 万吨/年 LNG 代加工权益相关的进口 LNG 的采购、接收与分配工作，其中深圳燃气向天然气贸易公司采购天然气约 27 万吨/年。

（二）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广州发展天然气贸易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壹亿伍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 年 3 月 6 日
法定代表人：陈佳
经营范围：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燃气经营；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

广州发展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天然气贸易公司 100%持股，广州发展持有广州发展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100%持股。

2.天然气贸易公司 2020 年度资产总额 4.81 亿元，所有者权益 1.84 亿元，营业收入 12.04 亿元，净利润 1.09 亿元。

3.合同对方与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深圳燃气及控股子公司 2020 年向天然气贸易公司采购天然气 2.84 亿立方米，占公司当年该业务总量的 7.37%；2021 年 1-5 月份向天然气贸易公司采购天然气 1.03 亿立方米，占公司当期该业务总量的 5.51%。

三、合同主要条款

1.合同量：约 27 万吨/年；
2.合同期限：2021 年 7 月至 2034 年 2 月；
3.采购价格：上游 LNG 采购单价+接收站气化管输费单价+合同规定的其他合理成本（如有）；
4.合同生效条件：双方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5.合同争议解决：由卖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四、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合同的履行对公司本年度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和净利润等不存在重大影响；

（二）本合同的履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本合同而对合同对方当事人形成依赖。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1.由于上游供应商存在因国际油气价格波动、行业政策变化、汇率波动、贸易管制等不确定因素造成的风险，合同履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合同双方具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合同履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提请投资者关注有关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1139　　证券简称：深圳燃气　　公告编号：2021-030

深圳燃气 2021 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 2021 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合并）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增减幅度（%）
营业总收入	963,582	637,278	51.20
营业利润	109,240	77,809	40.39
利润总额	109,074	82,276	3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205	65,817	29.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236	60,265	39.7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0	0.23	3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	0.30	0.23	30.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6	5.80	增加 1.16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8	5.31	增加 1.57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幅度（%）
总资产	2,580,809	2,551,424	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02,082	1,181,897	1.71
股本（股）	2,876,767,544	2,876,767,544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18	4.11	1.70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963,582 万元，同比增长 51.2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205 万元，同比增长 29.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236 万元，同比增长 39.78%。

天然气销售量为 22.86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31.68%，其中电厂天然气销售量为 6.70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44.40%，非电厂天然气销售量 16.16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27.04%。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因素。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分管领导、首席财务官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397　　证券简称：永新光学　　公告编号：2021-048

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共计 6,000.00 万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民生证券沁园春瑞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光大信托·锦裕 38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委托理财期限：96 天、185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一、公司近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发行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期限（天）	现金管理起始日	现金管理终止日	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情况（元）
1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唐昇 1 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182	2020.12.29	2021.06.29	6.80	本金收回，获得收益 1,017,205.48 元
2	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大业信托－招业 7 号（听力供应